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IS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Formerly known as China Automobile New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汽車新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6)

##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以及採納新公司標識

茲提述(i)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汽車新零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9月1日刊發之公佈、(ii)本公司於2022年9月1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及(iii)本公司於2022年9月29日刊發有關於2022年9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佈，其內容關於（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除上文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該通函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本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股東於2022年9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本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經於2022年10月12日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以及第二名稱證明書，分別證明於2022年10月12日，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已經更改及註冊為「Lisi Group (Holdings) Limited」以及中文名稱「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已經註冊為本公司之新第二名稱。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經於2022年10月26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已經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註冊。

### 更改本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本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於更改本公司名稱生效後，載有本公司現有的名稱之所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有關證券之法定所有權憑證，而本公司之現有股票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本公司之現有股票免費換領載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更改本公司名稱一經生效，本公司將僅會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新股票。

## 更改股份簡稱

有關股份在聯交所進行買賣之本公司英文股份簡稱將會由「CHINA AUTO NR」更改為「LISI GP HOLD」，而本公司之中文股份簡稱則將會由「中國汽車新零售」更改為「利時集團控股」，兩者均將會由2022年11月9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在聯交所之股份代號將會維持不變，仍為「526」。

## 採納新公司標識

由2022年11月3日起，本公司已經採納新公司標識（見本公佈上方所示），該標識將會印於本公司之相關企業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通函、股票及新聞稿），並將會用於其網站。

承董事會命  
**利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李立新**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2022年11月3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立新先生、程建和先生及金亞雪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誠穎先生、冼易先生及鄭焜堂先生組成。